

學校體育論壇

主持人：許義雄 教授
與談人：紀清珍 校長
皋崇道 組長
連德盛 校長
黃金印 校長
莊明達 校長
(按姓氏筆畫排列)



運動與賽會文化

——以台北市國小分區運動會為例

時間：民國 99 年 8 月 12 日
地點：台北市大直國小

分區運動賽會文化之詮釋

紀清珍 | 台北市百齡國小校長



臺北市國小分區運動會已行之多年，由於參與對象的不同，對於分區運動的賽會文化之覺知與詮釋，甚而代表的意義自然不同。

對於參賽的選手而言，是一種難得的賽會文化的回憶。不論賽前訓練時間長短、比賽過程中的緊張亢奮及比賽結果如何；這一連貫的過程，其實就是體育教育的全貌。它是融合體力、耐力、心智能力及團隊合作的綜合體驗，更是對自己、對學校在個體發展與群性榮譽感的一種自我肯定與實現。

對於教練及指導老師而言，代表著個人平時選才組訓及競賽過程中的臨場指導功力，也是對於學校競技體力的檢核，更是校際間相互切磋、彼此學習的難得機會。

對於承辦分區運動會的全體同仁而言，由於動用人力眾多，又是校際間行政的整合，籌備規劃及賽會的各项連繫工作極其繁雜，但全員都期待一切順利圓滿，尤其希望賽會成績亮麗，進而彰顯比賽大會的教育意涵。

儘管不同對象對於分區運動會所代表的意義與認知不同，但基於承辦學校的立場，皆高度期待從籌備、人員分工、競賽、場地、經費運用及賽會成績……各方面都能一切平順，平安進行，尤其透過分區各約30~40所學校之校際同場競技，讓選手、教師們都能展現一次不一樣的美麗饗宴。

展現運動實力的舞台

連德盛 | 台北市康寧國小校長

一年一度的臺北市國小分區運動會即將於11月底至12月初舉辦，這樣規模的運動賽會，至少歷經了20年。每年主辦學校習以為常的舉行，而參加的學校也都照例參加，比賽項目與表演內容幾乎沒什麼改變，大概只是主辦學校組成的模式不同而已，譬如：早年由固



定幾所學校（操場跑道合乎或近乎規定者）輪流主辦，但近年來各區紛紛組成群組學校，由各群組學校輪流舉辦。

個人曾擔任體育組長、訓導主任，而後任職校長，每次帶領體育團隊參加比賽，皆以求勝為主要目標。對於一年一度的國小分區運動會，更認為是展現學校體育實力與成果的舞台。所謂「養兵千日，用之一朝」，冀望於運動會時能大展學校體育發展的成果，因而提昇校力與校譽。我始終認為運動會，其求勝的實質意義大於嘉年華會的象徵意義。

每年舉辦的分區運動會，主辦學校總會安排一些創意節目，給予參與者歡愉的感覺；參加的學校可以觀摩他校的進場、表演，透過視聽去了解各個學校的特色；學童之間除了彼此競爭體能，也增加互動的機會，學習到競技之外的交際能力……凡此種種都是分區運動會「若隱若現」的功能。



運動與賽會文化的一些思維

黃金印 | 台北市木柵國小校長

運動、賽會、文化原為三個相互獨立卻也互相關聯的元素。運動會，究竟是象徵意義的運動嘉年華（俗稱大拜拜）？還是競爭求勝的競技場域？

以99學年度國小運動會為例，各分區的召集學校無不殫精竭智，務求賽會順利圓滿，進而希望賽會能彰顯教育價值與品質。當然，參與的角度不同，對國小運動會的認知與感受也自有不同。

1. 參與學校：有的學校勝券在握，藉以展現辦學績效；有的學校則是志在參加、共襄盛舉，運動嘉年華意味十分濃郁。
2. 教練與指導老師：除了競技體育訓練成績的檢核外，各校教練老師亦難得齊聚一堂，相互切磋之餘，也能相濡以沫。
3. 參賽選手：賽前艱辛訓練的汗水、賽中的緊張刺激及賽後的放鬆與得獎喜悅，都成為一生中無比鮮豔的回憶。
4. 承辦學校（尤其是提供場地者）：籌辦賽會不僅提升各項軟硬體設備，校內各處室成員間都因共

同目標而同心協力，學校氣氛更加溫馨。

個人以為，今後的國小運動會除維持四區分別辦理外，似可將參賽組別再予細分，如：現有甲乙二組之外，再增一組；或分24班以下、25-47班、48班以上共三組。讓資源人力和實力較為接近的學校在同一基礎上競技，不但競賽的公平性較能確保，賽會的精彩也更可預期，對提升各校的運動風氣或許更能落實。

運動與賽會文化之論談

莊明達 | 台北市大直國小校長

99學年度的臺北市國小分區運動會要形塑何種賽會文化的典範？在以教育典範為主的大結構下，各校的校本特色與學生的主體性如何透過分區運動展現，兩造間的關照實為重要，本人認為在競賽辦法與場地的規劃上均要做到符合學生與各校需求的最大公約數；如今年以北市花博為主題的結構下，兼顧各區（校）的特色與學生的技能展現。

首先，既然要談到賽會文化，就無法不從文化的角度來切入，對於文化的定義約可歸納為如下三種：

1. 精緻的文化：以此觀之，分區運動會可以展現北市各區體育活動中美學的層面，如開幕的舞蹈、服裝、隊形、繞場部分及選手身體之美的展現。
2. 生活的全貌：以此觀之，舉凡軟硬體、器材、場地、行政文書、規章制度，無一不可成為賽會文化的內容。
3. 共享的符號意義體系：以此觀之，如賽會的圖騰、吉祥物、服裝與運動相關的知識與技能也都成為各區運動會的主要內容。

因此，以學校行政主管之角度觀之，如何將賽會文化與教育意義緊密結合將成為此次運動會的主要思考方向，在此，本人提出體育資本（融合馬克思、布爾迪厄）的觀念，並透過此一觀念將文化、教育、身體與行政效益加以結合，以期獲取最大的體育產出。





文化與資本相互融合

辜崇道 | 台北市大直國小組長

馬克思主義指經濟為社會運作之本（下層結構），而上層的政治、文化、藝術皆為下層經濟所左右（或被視為一種經濟決定論），對此，法國的文化社會學家布爾迪厄則更進一步打破傳統經濟（利益）與文化（非利益）的二分方式，將文化符號象徵系統納入利益的大網中，形成四種資本形式：經濟資本、文化資本、社會資本、象徵資本，因此本人欲以此四種資本形式來看臺北市分區運動會所可能蘊含的資本類型：

1. 經濟資本：場地、器材、經費、人力是舉辦運動會不可或缺的部分，因此經濟資本之重要不言而喻。

2. 文化資本：舉凡選手的身體姿態展現、公文檔案、制度規章，甚至是相關的體育知識均可列入。

3. 社會資本：如運動會中的組織職掌與權力網絡，形成一個階級系統，循名責實，權力責任清楚劃分。

4. 象徵資本：在此並非僅指符號象徵系統，而是指一種「看不見的資本」，它是前三種資本的延續與昇華，它時而以各種類型的資本樣態出現，或是混搭出現，故不易清楚界定（如王建民、盧彥勳等）。

體育是教育的一環，長期以來被賦予各種期待與限制，對於利益的部分則是與之若即若離，將中國人的內斂習性顯露無遺，而本文期待透過對分區運動會的資本分析，將運動賽會的教育意義（文化層面）與經濟利益（資本層面）相互融合，打破傳統二元對立局面，務實以對，以發揮運動賽會的教育最大效益。



對談內容擷錄（以下敬稱略）



許義雄：首先感謝大直國小的莊校長提供場地舉辦論壇，也感謝在座的各位校長撥冗參加。「運動文化」十分

需要從基層教育方面開始落實，也就是向下從生活面去實踐，向上提升到文化層次。而如何將運動文化的推廣融入小學的教學工作，並融入到文化的層次？因正好遇上了小學的分區運動會，即以「賽會文化」為主題，邀請各位校長來談談基層教育的賽會文化。

辜崇道：運動、賽會與文化，其實是三個互有關聯性的領域，而談到賽會文化，大致可以歸納為如下三種：

一、精緻的文化。這個部分在過去常限於上級階層才能參與，似乎運動也很容易被排除在外，但如果以這次四區的運動會來看，特別是以美學的角度，例如開幕的舞蹈表演、服裝、繞場的隊形，甚至只是選手身體的展現都可以放在精緻的文化範疇來談。雖然與傳統精緻的文化相比，這裡美學的呈現或許沒有那麼地極致，但從廣義的美學範疇來看，我們也可將賽會文化視

為精緻文化的延伸。

二、生活的全貌。其實文化是無所不包的，甚至一個夜市都有夜市文化，只是運動進入到這個範疇的腳步稍晚，在此，舉凡軟硬體、器材、場地、行政文書、規章制度等等，無一不可成為賽會文化的內容。

三、共享的符號系統。如賽會的圖騰、吉祥物、服裝與運動相關的知識與技能，都能成為各區賽會的主要內容。

從以上三個角度，相信在座的各位校長會有更深刻的看法。其實若將運動納入生活的層面，能夠討論的範圍最廣，也最符合許老師一向主張的將運動與生活合而為一的理念，並且也更能夠呼應四區運動會所提倡「讓運動進入生活」的教育精神，而非只是在舉辦賽會的期間提倡運動的重要性。

莊明達：賽會文化，有很多引申的空間：對學校及教師而言，是一種體育教學的成果展現；對學生而言，可能是一種認同過程，藉此引發興趣，展現學習的潛能；對家長而言，可能會結合親子互動；從學校行政的角度而言，可以倡導運動風氣；可以從很多層面來討論。

事實上，運動會有很多層次，並不只有體

力的展現而已，而是將「德智體群美」包含其中。先就德育而言，其為一種生活教育，可顯現在運動精神上。智育方面，在競技場上可以增進判斷力、反應力，經常運動可以使頭腦更加清晰，記憶與推理能力也能相對提升，思慮更加順暢。體育方面可以強身健體，增進骨骼肌肉的力量，增加身體的速度與彈性、耐力、新陳代謝等等。群育則是本人非常強調的，因為無論是市區的運動會，還是各個中小學的運動會，所強調的就是合作。以西區運動會來說，即是由好幾所學校共同合辦的，其中各項事務的溝通過程，或者各個裁判對於比賽的所有交涉過程，都是群性文化的一部分，皆可建構一種多元的情感交流，屬於群育方面一種美學的層次。而運動本身更是一種美學，以美學的層次而言，如果將它建構於教育、研究、藝術三個範疇之中，才能將運動的美感境界提升到最高層次。從體育教學來說，若將體育教學正常化，一方面可以消化學生充沛的活力，一方面可以培養學生群性的競爭心，也可以從傳授體育的過程中，展現學生的多元智慧，發掘學生的天分，充分促進教育的全人發展。

若能透過各種賽會的舉辦推廣運動的好處，從學校推展到社區，從社區推展到全民，讓大家都養成運動的習慣，甚至終身運動的習慣，我對這點樂觀其成，也認為是將來討論賽會文化最好的基礎。

黃金印：若把賽會視為一個文化的主體，或許可以先從傳述成功選手努力的故事著手，因為這種克服逆境、成功的故事最容易引起學生共鳴，也可作為一個很好的切入角度。以我過去服務的學校為例，風速女王王惠珍是該校的校友，當學校將王惠珍早期訓練的影帶剪輯成教學影片向學生宣導時，獲得非常熱烈的反應。日後校內的老師也經常利用王惠珍的故事來勉勵同學，效果相當不錯。因此，要建立運動的風氣與習慣，若能從這點開始著手，會有很大的幫助。另外，對於學生選手而言，賽會是一個展現自身能力的展演平台，畢竟在平日的練習中，學生很難察覺自身的實力究竟如何，只有透過賽會競技的機會，才能從中認清自己的優缺點，才可以知道日後需要針對哪些弱項加強訓練。當然在賽會進行的過程中，無論是各校選手的陣容，或是整體選手的專精項目與氣質，都會呈現出一種屬於各校的特有「風格」。以整個賽會的籌備過程而言，目前的分區賽會已逐漸走向校際合作，強調「資源整合」。但如果要將體育作為生活化的一環，我期望在未來，台北市各個小學能夠依照班級的數量分組，讓規模與實力較為相近的學校互相競技，使運動會能夠在賽會競爭氣氛中提升運動的樂趣。

紀清珍：如今的賽會文化卻必須結合各種專業領域，要做各種行銷的工夫與文化

的展演，很類似國外運動會的特質。現在我們會用行銷的手法來包裝，擬定一個大會的主題，加入各種素材與文化，從更多面向來呈現，這是一個很可喜的現象。其實就我個人的觀點，認為推廣休閒體育的重要性遠高於競技體育，尤其是現代人的身體能力越來越差，特別需要休閒運動進行身體的鍛鍊與調劑，而競技體育恐怕不是我們應該過度強調的重點。

但個人卻觀察到，許多年輕的老師或家長不太重視體育。要在校內成立一個運動社團比較容易，要建立一隻校隊卻很困難，因為持續性的訓練實在太辛苦了，許多老師與家長並非十分樂意支持。尤其當家長的經濟條件產生困難時，會希望藉著教育來改善經濟方面的弱勢，因此更希望加強孩子們的學業，而忽視運動。另一方面，學校內部的風氣也逐漸改變了。以前的老師願意在下班後留在學校運動至傍晚六、七點，甚至指導球隊；但是現在的年輕老師下班後通常選擇回家，願意留在校內備課或者運動的反而是較為資深的老師。以此觀察，年輕的老師似乎較少有意願投入體育賽會的工作，也不易建構出優良的教練群，這是我們的危機。當然也有部分老師熱衷於體育訓練，只是狀況十分極端，有的在一年中投入十個月進行選手的訓練，這樣的情況也不算十分正常。總之對於我們都會區的學校而言，似乎積極與消極的狀況十分兩極化。

以參與賽會的角度來說，必須有一個明確的方向做為學生參與的導引，藉此讓運動的概念落實在學生的生活當中，再藉著賽會的交流產生良性的互動，讓老師與學生從中找到平常訓練與學習的不足之處；但現狀卻是各校投入的心力與層次參差不齊，使得賽會交流互動的意義較不顯著，現今的作法只能希望利用賽會慢慢進行觀念的調整。但現在的分區運動會都是高中、國中與國小一起合辦的，很容易讓人弄不清楚賽會的主角是誰？小學生似乎很容易變成整個賽會的陪襯角色……雖然將各級學校放在一起的場面盛大，氣氛相當熱鬧，但這似乎是政治人物喜愛盛大場面的結果，在實質上對學生的教育意義卻很有限，對於小學教練的努力也是一種扼殺，個人不認為這是一個理想的呈現方式。應該在賽會的過程當中，以適當的方式來呈現各校特色，否則純粹以競技的方式來呈現，其實是種很陽春的作法。如果能找出一種方式，可以讓學生在場上展現出自己引以為豪的運動能力，這對個別的學生而言是一件很重要的大事……但是如何讓一場賽會能夠獲得學生、老師、家長三方面較熱烈的參與，我想我們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

連德盛：我個人非常喜歡體育活動，也感受到目前社會上觀賞運動之風氣確實很盛。就我個人的觀察，發覺小學的孩子對於王建民、盧彥勳等知名運動員的故事非常感興趣，但

喜歡這些故事的人大多仍不喜愛運動，也不喜愛參與體育活動，他們事實上是喜歡故事當中勵志向上、出人頭地的部分……。直到看了皋崇道老師的文章，解釋分區運動會的三重意義，我才恍然大悟，畢竟自己過去都認為讓學校球隊參賽的意義只在於比賽本身，而忽略賽會舉辦的內涵與層次，例如賽會之中歡愉的節慶氣氛、競技過程，以及參與比賽的實質過程等等，並非只是為了執行一紙行政命令，被動的完成比賽。在我所服務的康寧國小，每個體育老師都需要帶領校隊，我幾乎每天都向這些老師表達感謝之情，因為他們所帶領的校隊具有一種精神性的象徵，是很重要的。又如我之前所服務的華江國小，負責帶領排球隊的是較為資深的老師們，訓練方法多半採取土法煉鋼的方式，或許並非專業，但這些老師都具有帶領校隊的榮譽感，雖然只拿了象徵性的家長會補助，依然很熱誠地在清晨時掛排球網，熱情的找了五、六年級的老師一起負責球隊的訓練，而獲得眾人的尊敬。

今年我們負責舉辦東區分區的運動會，我希望能藉著這個機會讓學校內部感受到籌辦運動會的特殊文化，特別與校內同仁溝通，希望能讓小朋友們感受一點獨特的賽會文化，例如表演項目。其實表演也是一種特殊的賽會文化，可以與課程、行政上的主題結合在一起，讓小朋友以另外一種形式學習，也可以讓小朋友在各種競技項

目中，學習到各校的特色，學習到人與人之間互動的關係。因此我很期待能夠藉著這次分區運動會的機會，讓小朋友、老師還有家長對賽會有更多的認識。



蘇志榮：由於個人擔任過級任與科任老師，也有帶領校隊的經驗，所以這次是以一個基層教練的身分來分享自

己的經驗。提到帶球隊的動機，一方面是個人的興趣，一方面是與學生之間的情誼。以個人參與台北市的國小分區運動會為例，當初自己也是很單純地訓練校隊，懷抱著「為校增光」的榮譽感去參加比賽；但經過多年，深深的感覺到，金牌只有一個，那些沒有獲得優勝的孩子身上才能顯現出一場比賽的真實樣貌。參加比賽其實是一種面對「失敗」的教育：要教學生如何去面對失敗。而起初應該帶給學生什麼樣的「夢」？該從過程中教導學生什麼樣的東西？

曾聽人說過，從一個選手的身上可以看出教練的影子。如果教練只強調比賽的勝負，而把學生當成獲得成績的工具，那麼學生的熱誠就無法持續，畢竟他是為了功利去比賽，只要沒有利益，就會喪失運動的熱情。但如果在訓練的過程之中真正的啟發學生對運動的熱情，那個學生便能在過程之中充分的享受。因此，我不禁思考，

假設賽會是一個展演場，那麼它究竟是一種能力的展示場域？或是奪取金牌的場地？還是一個令學生發寒的恐怖屠宰場？

如果以「為校爭光」的動機來看，現今的環境與過去不同，運動會的榮譽事實上不那麼受到重視，因此或許我們應該換一個角度去思考選手參賽這件事情。

許義雄：剛剛討論了與賽會文化相關的議題，包括了活動的推廣，以及如何去加強整合各個運作環節之間的關係等等，現在我想請各位談談：學校應該如何舉辦一個理想的賽會？一個理想的賽會應該是較為貼近競技的形式，或者是休閒型的嘉年華？而如何將賽會的文化特質與生活做結合？舉個例子，或許不應該只將賽會的主角限定在少數的傑出選手，讓人產生一種望塵莫及的感覺，而可以讓多數人成為賽會的主角，許多團體活動的比賽，也在慢慢推廣……所以想請教各位校長，將來台北市的賽會，制度上應該朝向各級學校分開舉辦？或是分區合辦？或是另有其他更好的作法？

連德盛：只要運動項目能夠普遍化，或許這種團體性的體育活動真有推動的可能。但有時無法以過去的經驗套用在現今的狀況之中，現在家長的觀念與以往不同，在做法上更需要作一些溝通與調整。以兒童的情況來說，其實養成他們運動的習慣就已經獲得很大的成功

了，例如之前有一個「樂動小將」的活動，學校的師生每跑操場一圈，企業界就贊助一元，光是我們學校就募得了大約13萬元的募款，我也一起下場參與。或許是「校長也參與這項活動」有一種指標性的作用，我發覺當我下場參與的時候，小朋友很喜歡以我為目標來追逐我……只要大家覺得有趣，達到運動的目的就好。另外，平常我們應該多鼓勵那些擁有運動天分及強勢特質的孩子，讓他們多去從事運動。

同時，我也覺得需要多加強與賽會相關的文化，例如，我們應該多利用公開場合向孩子們表達我們對體育活動的重視，以此來鼓勵孩子，讓他們知道自己的參賽是受到大家重視的。例如學校的授旗儀式，或是各種場合的頒獎典禮，或許對於老師及校長而言，是一個再平常不過的場合，但是對於某些孩子卻是莫大的鼓勵。對家長也一樣，只要讓他們感受到賽會活動是學校的大事，家長自然而然會盡全力配合，間接帶動整個學校的賽會氣氛。以上是個人所能想到，在能力範圍之內可以做到的事。

莊明達：建構一個以學生為主體、具有特色的賽會文化，是我們教育人員責無旁貸的事務。讓學生都能夠健康的參與，才真正是展現活力。除了從學校本身的各項因素來分析體育課程的實質效果之外，另一個重點在於是否能將體育教學樂趣化，其中包括了師生間的互動、

家長的支持等等，這些環節如何建構起來，其實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過程。另外，也要適時統計體育教學的成效，雖然課程都有進行，卻很少探討其實質成效如何？我過去所服務的國小，就曾經建立一份學生體育能力檢測的資料，其中登錄了學生各種體育項目的程度變化，類似的基礎工作還是可以繼續落實的。

另外，或許目前的遊戲規則有許多限制，畢竟賽會文化的內容不僅僅只是幾個特定項目而已。若只以項目成績來看待賽會文化，很容易產生一種「體育霸權」的不平等。例如有些學校有專設的體育班，而一般學生在賽場上不太容易贏過體育班的學生。又如某些學校在三年級時就讓學生練習排球了，這樣的方式有時很難評斷好壞，畢竟沒有人有資格可以賦予老師或教練替孩子做出這種選擇……為了平衡學校之間各種不對等的狀況，可以校際合作的方式進行交流，讓許多優秀的老師與教練進行跨校的交流與輔導。日後只要能在教師身上進行體育文化的再生工作，各級學校都能重視體育的發展，而政府單位能夠重視體育的發展與資源的支援，家長的力量能夠適度發揮，讓各方面的問題能夠找出相互支援與改進的方法，或許我們賽會文化在日後還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黃金印：今天與各位的討論真是令我獲益良多。其中之一，就是發覺賽會文化的

最大價值與意義在於透過一個集會的形式，讓參賽的選手從中獲得最大的滿足感，並且讓在旁協助的家長也能感受到體育的價值與樂趣，培養終身運動的習慣。至於該於何種年齡時讓學生接觸某些特定項目的運動，其實很難下定論。但能夠提供學生選擇的機會，或許是一種較為折衷的方式，畢竟有些專精的體育項目還是越早練習越好。剛才連校長也提到，事實上有許多台北市教師，在學校各種團隊的培訓與養成方面，投入了相當多的心力，也有很多過人的貢獻。特別是剛剛連校長提到許多校長需要重視及以身作則的部分，我會做出更多的努力，尤其目前公部門的支持有限，因此要進一步爭取家長與社區民眾的支持，才能繼續增加學生所需要的各種資源。

紀清珍：我想從兩個面向來談，一個是賽會，一個是學校的正常教學。

在賽會方面，我更在乎的是如何舉辦更多能讓團體參與的比賽，讓活動兼具趣味性，並在有計畫性、延續性的規劃之下持續去做。學校確實可以自行舉辦許多團體性的休閒班際項目，例如飛盤、滾大球比賽，但這些項目最好是定型性的，只要是教職人員共同討論後，覺得對學生是有幫助的，這些項目都可以成為固定的規劃之一，我認為這是各校在自主範圍之內可以做到的。而在教學課程方面，我發覺某些現行的體育教學方式確實需要做一些調整。這幾年來，我參

與了多次台北市的體育教學訪視，發現目前的教學活動都能正常進行，只是所進行的體育項目較不均衡，或許日後能夠讓各種課程項目都能兼備，讓學生能有機會學習更多的運動項目。假設有些課程的師資不足，或許可以引進課後的社團資源，補足資源不足的部分；尤其課後社團是以收費方式召集有興趣的人，或許也可利用此管道吸引家長參與，逐漸造成一種風潮。如此，在學校與家長雙方的共同努力之下，將能大幅提升學生喜愛運動、熱愛運動的可能性。

皋崇道：剛才聽到各位校長都以宏觀的角度來看問題，我試著在此以較單純的角度切入。其實運動可以是一種很好的個人享受，但一進入體育教育，卻相當強調運動的安全性以及健康的因素，而犧牲了學生從事運動的樂趣。或許我們可從制度面檢討，彈性放寬部分限制，讓學生從中享受更多的樂趣。畢竟運動的本質就是有風險存在，而許多令人佩服的選手，例如林義傑、鄭韶婕、蘇麗文等選手，都是在負傷承擔運動風險的情況下進行比賽，但是其中的拼鬥精神卻反而最令人感到敬佩。

許義雄：今天非常感謝各位的發言，在此將今日討論內容整理如下：

一、賽會有其賽會文化，學校教學應正常化。這是在座所有人的共識。

二、學校運動文化的建構，除了多元化之外，如何展現學校的特色，也是很重要的一件事。例如莊校長所提到的學生體育測驗紀錄，便是值得很多學校參考的一項特色。或許各校能夠建立各校特色的活動，並且從中引伸出一種精神特色。但這些活動不一定是競技項目，只要選擇一個特定的運動項目，並且定期舉辦，慢慢成為學校的特色，讓大家到了每年的固定時間，都會去期待，我想這是一個可以嘗試的方向。

三、如同連校長所言，賽會文化內涵的建構，或許該由校長來主導，並且藉由一些簡單的儀式，例如以授旗或頒獎儀式來表達我們對賽會的重視，藉此激發學生的榮譽感，建立學生在賽會中所共同追求的一種集體認同。

四、若要解決目前教學資源不足的部分，或許可以教師相互支援、資源共享的方式，讓整個區域的文化突顯出來。

最後，如果學校要建構運動文化，或許可以借鏡黃校長所舉的例子，找出在運動方面擁有傑出成就的校友，作為大家學習的典範，成為建構學校運動文化重要的素材之一，讓學生能有具體的學習對象。

本場論壇至此告一段落，再次感謝大家的參與。